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387）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020 年 5 月 21 日

目录

一、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二、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三、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四、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五、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
六、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
七、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1
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23
九、关于授权管理层 2020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6
十、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7

一、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会议须知如下：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由会议主持人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五分钟；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四、现场会议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1、会议登记终止后，未登记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

2、投票办法：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每项议案分项表决，请股东逐项填写，一次投票。对某项议案未在表决票上表决或多选的，视同弃权处理，未提交的表决票不计入统计结果。

3、计票程序：现场推举2名股东代表和1名监事作为计票人，计票人将与现场见证律师共同组成监票小组，监票小组在审核表决票的有效性后，监督统计表决票。

二、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2：00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至 2020 年 5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海越大厦 15 楼会议室

三、现场会议主持：公司董事长

四、会议审议事项：

1、《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7、《关于授权管理层 2020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8、《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本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一、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方式召开了 2 次，通讯方式召开了 8 次。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3、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实质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定价

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关于授权管理层 2019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7、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9、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10、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 次。

1、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在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关于授权管理层 2019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2、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1）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在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 59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实质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摊薄

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二、2019 年经营工作回顾

2019 年度，公司抓住行业景气机遇，稳中求进，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19.6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 4.78 亿元。

（一）油气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在诸暨境内拥有 5.2 万吨成品油库，2200 立方的液化气库以及配套的铁路专用线等附属设施和 11 座加油站。公司的油气业务与中石油和中石化合作经营。2019 年，公司油气业务全年完成销售总量 60.59 万吨，销售收入 28.03 亿元。

（二）北方石油仓储、油品贸易

2019 年度，北方石油牢牢抓住市场机遇，坚持以安全生产为前提，通过积极创新业务发展模式，以经营效益为中心，强化管理，公司仓储板块及油品贸易板块均取得显著的经营成果，圆满完成各项生产经营任务。

北方石油全年实现收入 68.59 亿元，实现净利润 12,135.89 万元，实现油品周转量 569.62 万吨，实现贸易量 145.75 万吨。

（三）宁波海越

宁波海越 1-5 月实现销售收入 22.60 亿元，同比下降 25.53%。1-5 月原料总加工量 48.78 万吨，同比减少 15.75%，商品总产量 45 万吨，同比减少 14.58%。其中丙烯产品 20.48 万吨、异辛烷 17.83 万吨、甲乙酮 1.61 万吨。收入及商品产量同比下降原因主要系宁波海越 2019 年 3 月更换主装置催化剂导致生产线停工检修。

（四）其他业务

本报告期，诸暨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购公司全资子公司诸暨市杭金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享有的杭金衢高速公路诸暨出口代为收取 03 省道诸暨段收费权，截至本报告期收到回购款 15,340,852.80 元。

物业租赁和其他业务基本保持稳定。其他各项工作按照年度经营计划稳步推进中。

（五）健全安全体系，强化安全管控

2019 年，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管理理念，深入开展各项安全工作，2019 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持续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教育制度，积极组织开展新员工“三

级”安全教育、国家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学习培训，做到“先培训、后上岗”，电工、警卫、灌装工等特殊工种须持证上岗；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月”活动，通过组织全体员工安全知识竞赛、观看警示教育片，邀请安全专家、讲师进行专题教育培训等形式学习安全消防知识，提高安全防范意识。2019 年共开展各类安全培训 328 次、培训课时 512 小时、参训 7396 人次。

提高应急响应能力：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和评估总结，针对演练中发现的问题总结经验教训，修改完善应急预案和管理机制；组织开展各项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共计 93 次，并举办应急技能比武等活动；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特点，持续加强应急救援和专职消防队伍建设，每月组织专职消防队进行训练；做好台风等特殊天气应对工作，制定防台防汛措施，积累特殊天气灾害防范经验。

三、2020 年经营计划

公司将以“安全运营、平稳发展”为基本理念，深耕精细化管理，切实提升管理品质，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主要完成以下几方面工作。

1、确保安全生产

落实安全责任制，坚持“重心下移至一线，关口前移至班组”理念，强化问责机制；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继续推行领导下一线安全巡查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立即进行整改；加强生产、消防设施设备检查和维护保养工作；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各类事故应急演练和消防演练，提高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和事故应急能力。

在“安全阿米巴班组”建设的基础上，建立符合公司特点的“安全网格化动态管理”模式，通过建立生产作业、检修维修、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绩效考核动态化管理模式，进一步明确网格管理责任人职责，做到定区域、定人员、定责任，全面推进“安全网格化动态管理”。

2、提升经营绩效

合理优化公司生产运营结构，积极拓展北方石油能源贸易、仓储、加油站及乙醇汽油等核心业务，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加强与中石化、中海油等业内知名企业合作，进一步拓宽贸易渠道，扩大销售规模，提升经济效益；扩大北方石油、诸暨石化主营业务规模及盈利预期；降低海越能源整体负债水平，减少利息支出。

3、加强激励措施

制定业务激励方案，提升业务人员积极性，实现创收、增效；不断完善管理、技

术类人才选拔、培养机制，建立公司主动挖掘潜能与员工自发提升的良性互动机制；优化干部员工配置，加大干部员工考核力度，实现奖优罚劣、优胜劣汰，激发人力资源活力。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

四、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19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做好监督工作，对公司决策程序，财务状况，关联交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及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全面监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9 次监事会会议。

（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实质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海越新材料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四）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关于控股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

变更的议案》、《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六）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七）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八）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九）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内容：《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以及日常的考察了解等多种监督形式，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活动进行了监督检查；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积极支持董事会、经营班子的各项工作和决议，并对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的发展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19 年度能依法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敬业。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遵守《公司法》等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维护股东的利益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通过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关联

交易制度》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体现了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符合有关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对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未履行审批程序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且未能及时发现、并适当披露此类对外担保，不符合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定，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缺陷使海越能源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2019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我们同意《2019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的相关结论。

2020 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能，不断强化管理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情况加强监督，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

五、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总经理委托，现将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经审计）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7年
营业收入	11,959,630,452.70	21,412,608,494.98	-44.15	11,502,484,67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883,450.79	307,131,502.75	55.60	110,400,23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904,221.67	172,964,604.21	-71.73	-57,444,43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29,071.54	791,358,147.12	-78.80	552,275,126.97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32,126,323.39	2,590,976,076.26	17.03	2,241,732,888.58
总资产	4,546,177,182.09	9,709,704,214.70	-53.18	9,859,813,010.91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01	0.66	53.03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01	0.66	53.03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	0.37	-72.97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1	12.77	增加4.04个百分点	8.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7.19	减少 5.47 个百分点	-4.45

3、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8,840,297.81		140,687,947.77	213,794,419.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361,200.74	4,537,651.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2,975.62		4,830,089.43	16,495,875.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86,375.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294,8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		40,528,861.18	-17,415,515.27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69,833.73		135,050.21	25,761.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4,153.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55,029.78		2,523,149.10	22,957,808.13
所得税影响额	-11,283,001.84		-47,604,599.89	-70,964,950.58
合计	428,979,229.12		134,166,898.54	167,844,675.20

二、2019 年度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9.60 亿元,同比下降 44.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 亿元,同比增长 55.60%,基本每股收益为 1.01 元,同比增长 53.03%。

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4.15%,主要原因:1)本期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停工换剂导致收入下降;2)全资子公司天津北方石油油品贸易收入下降;3)宁波海越从 6 月份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55.60%,主要系本期因处置宁波海越确认了 3.98 亿的投资收益。

1、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成品油	4,281,435,713.21	4,199,757,232.49	1.91	-33.03	-33.66	增加 0.93 个百分点
液化气	1,353,682,014.57	1,348,171,576.09	0.41	-22.59	-23.12	增加 0.68 个百分点
丙烯	1,301,307,038.11	1,135,863,144.73	12.71	-71.11	-69.17	减少 5.50 个百分点
异辛烷	1,280,423,953.92	1,229,177,306.50	4.00	-50.11	-51.61	增加 2.98 个百分点
甲乙酮	92,423,630.96	87,873,682.81	4.92	-67.42	-68.11	增加 2.08 个百分点
商品销售	3,447,054,482.56	3,349,879,731.00	2.82	-38.75	-40.04	增加 2.09 个百分点
公路征费	1,781,340.24	7,266,914.01	-307.95	-89.86	-27.87	减少 350.61 个百分点
房屋租赁	18,450,460.27	9,284,187.45	49.68	-0.08	7.63	减少 3.60 个百分点
储运收入	160,829,555.35	83,686,557.42	47.97	-21.32	-21.17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合计	11,937,388,189.19	11,450,960,332.50	4.07	-44.12	-43.58	减少 0.9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公司成品油收入 42.81 亿元，同比下降 33.03%，液化气收入 13.54 亿元，同比下降 22.59%，房屋租赁收入 1,845.05 万元，公路征费收入 178.13 万元，同比下降 89.86%。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异辛烷收入 12.80 亿元，同比下降 50.11%，丙烯销售收入 13.01 亿元，同比下降 71.11%，甲乙酮收入 0.92 亿元，同比下降 67.42%。公司本期异辛烷、丙烯、甲乙酮收入下降主要系宁波海越从 6 月份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损益表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959,630,452.70	21,412,608,494.98	-44.15
营业成本	11,456,121,759.45	20,309,911,824.70	-43.59

税金及附加	27,538,679.98	88,358,194.19	-68.83
研发费用	94,593,266.88	209,595,591.49	-54.87
财务费用	89,452,807.45	304,335,798.11	-70.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2,359,607.63	-100.00
投资收益	408,634,654.72	220,851,698.44	85.03
资产处置收益	1,271,345.87	-1,027,744.29	223.70
其他收益	2,359,108.12	7,741,081.17	-69.52
营业外收入	42,507,950.28	1,574,228.81	2,600.24
营业外支出	1,998,455.21	11,681,621.27	-82.89
所得税费用	57,712,295.80	83,224,279.07	-30.65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44.15%、43.59%，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停工换剂导致收入下降、全资子公司天津北方石油油品贸易收入下降，且宁波海越从 6 月份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 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 68.83%，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 1-5 月缴纳增值税减少，随之附加税减少，且宁波海越从 6 月份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3) 研发支出同比减少 54.87%，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从 6 月份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70.61%，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从 6 月份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100%，主要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完大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所致。

(6)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85.03%，主要系本期转让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

(7) 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223.70%，主要系本期母公司转让杭金公路收费权取得收益所致。

(8) 其他收益同比减少 69.52%，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从 6 月份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9) 营外收入同比增加 2,600.24%，主要系主要系本期全资子公司杭金公路收到诉讼赔偿款所致。

(10) 营业外支同比减少 82.89%，主要系上期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计提未决诉讼赔偿支出所致。

(11) 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30.65%，主要系主要系公司本期经营利润减少,进而

所得税减少所致。

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5.46 亿元，总负债 13.50 亿元，资产负债率 29.69%，同比下降 38.44 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 30.32 亿元，同比增长 17.03%。

公司净资产增长、负债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期累计收益增长所致。

（二）资产项目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836,305,635.88	1,552,802,386.96	18.26
应收账款	133,250,107.44	620,641,287.41	-78.53
预付款项	849,206,792.06	482,992,702.32	75.82
存货	34,473,864.66	442,450,265.83	-92.21
其他流动资产	34,515,503.66	17,720,917.30	94.77
长期股权投资	391,090,470.50	559,073,221.43	-30.05
固定资产	581,919,616.23	4,923,946,325.34	-88.18
在建工程	834,422.58	55,202,342.59	-98.49
无形资产	327,412,480.59	677,667,518.59	-51.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82,932.96	10,673,229.42	66.61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18.26%，主要系本期收到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股权转让款所致。

2、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 78.53%，主要系本期全资子公司北方石油应收山东恒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款项到期收回所致。

3、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 75.82%，主要系本期全资子公司北方石油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4、存货较期初减少 92.21%，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94.77%，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6、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 30.05%，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7、固定资产较期初减少 88.18%，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8、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 98.49%，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9、无形资产较期初减少 51.69%，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 66.61%，主要系公司对浙江宇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丰惠肥业有限公司投资减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负债项目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255,666,000.00	1,940,962,551.72	-86.83
应付账款	103,469,438.80	634,400,656.94	-83.69
预收款项	470,522,248.36	630,377,020.69	-25.36
应付职工薪酬	5,203,904.81	25,814,062.34	-79.84
应交税费	63,403,152.93	225,123,895.46	-71.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	1,116,657,760.00	-97.76
长期借款	12,150,000.00	1,581,889,840.00	-99.23
预计负债		10,294,800.00	-100.00
递延收益		4,442,707.44	-100.00

- 1、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 86.83%，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 2、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 83.69%，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 3、预收账款较期初减少 25.36%，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 4、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 79.84%，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 5、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71.84%，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97.76%，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 7、长期借款较期初减少 99.23%，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 8、预计负债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 9、递延收益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不再并表宁波海越所致。

（四）所有者权益项目分析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未分配利润	1,175,136,172.80	697,331,821.50	68.52
少数股东权益	164,237,814.51	503,341,265.94	-67.37

1. 未分配利润较期初增加 68.52%，主要系本期转让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股权确认投资收益 3.98 亿元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石油本期盈利所致。

2. 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减少 67.37%，主要系本期转让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股权相应的少数股东权益转出所致。

四、现金流项目分析

本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29,071.54	791,358,147.12	-78.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330,821.72	806,309,335.43	-4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249,220.44	-883,745,997.55	124.7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78.80%，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停工换剂导致收入下降、全资子公司天津北方石油油品贸易收入下降，且宁波海越从 6 月份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5.76%，：1）公司上期收到的处置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债权以及处置宁波海越股权的预收款项；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越创投上期处置金融资产，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大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24.75%，主要系本期质押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五、北方石油利润承诺完成情况

北方石油本期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87.98 万元，未达到承诺数 12,648.86 万元，未完成 2019 年度盈利预测的业绩承诺。北方石油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三年累积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71.22 万元，超过三年累计净利润承诺数 29,506.11 万元。同时，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北方石油公司 100% 股东权益评估值 110,910.64 万元，高于重组时交易价格 104,000.00 万元，未发生减值。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2019 年度不需要进行业绩补偿。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

六、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草案）已经编制完成，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

七、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8,747,304.79元，根据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874,730.48元，2019年度分配2018年度股利28,324,947.8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74,331,964.16元，以及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未分配利润26,544,973.52元，2019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16,424,564.15元。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19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原因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2019年，受全球贸易局势紧张和地缘政治冲突等因素影响，国际贸易和跨境投资萎缩，全球制造业持续疲弱，经济增长动能不足，由上年的“同步复苏”转向“同步减速”，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增多。2020年第一季度受全球疫情、OPEC减产不达预期等事件影响，国际油价大跌至近年来的低位，Brent油价最低跌至22.06美金/桶，WTI油价最低跌至20.37美金/桶。油价恐慌性下跌给相关企业带来严峻挑战，石油化工产业链的上游生产环节、中游贸易环节的利润空间都出现不同程度的降低，同时也会进一步压缩公司利润空间，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公司的经营压力。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2019 年公司尚处于战略转型阶段，公司将以石化贸易及仓储物流为基础，通过充分培养和挖掘内生潜在发展动力，将旗下各专业化公司人才、技术、装备等“有形资源”进行高效配置，激发资质、信誉、品牌等“无形资产”的内在价值，并通过技术服务输出由产业链单一环节的点优势向群优势、链优势转变，实现打造能源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的整体战略，但能源产品市场价格低位徘徊，市场有效需求不足，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公司鉴于行业发展态势和自身经营状态，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的行业地位和发展规划，公司将准备留存资本金以保障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升应对潜在风险的能力，促进稳健经营、高质量发展。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959,630,452.7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6,399,614.81元。2020年公司将积极拓展北方石油能源贸易、仓储、加油站及乙醇汽油等核心业务，并加强与中石化、中海油等业内知名企业合作，进一步拓宽贸易渠道，扩大销售规模。因此，公司2020年经营发展需要有力的资金支持。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2020年初，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对公司业务需求端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加以国际油价剧烈波动将对宏观经济产生不利的影响，公司所在的石油化工行业受此影响较大。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同时考量公司可持续发展规划、盈利情况、经营规划和资金安排的基础上，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应对外部环境不确定因素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发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把握市场机会做好成品油及石油制品贸易业务的扩张，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

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互保情况介绍

为共享授信资源，满足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北方石油及其下属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海越置业之间提供互保。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担保、质押担保、抵押担保等法律所允许的担保方式，有关互保详情如下：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北方石油及其下属子公司北方港航、天津汇荣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北方石油及其下属子公司北方港航、天津汇荣拟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

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海越置业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海越置业拟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

上述互保授权期限自审议互保事项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在上述担保期限和额度内的单笔担保将不再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天津北方石油有限公司

天津北方石油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9 月 8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5.866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D 座第二层 212-07 室；法定代表人：张佩华；经营范围：起重机械、装卸工具设计、装配调试、出租；输油管道维护、修理；港口业务咨询服务；提供与港口业务相关的商务代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项目除外）；装卸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汽油、煤油、柴油的批发业务；仓储原油、柴油；有储存经营柴油；无储存经营汽油、煤油、甲基叔基醚、二甲苯、异辛烷、正戊烷、石脑油、2-丁酮、三甲苯、天然气（工业生产用）、液化石油气（工业生产用）、甲醇、乙醇、煤焦沥青；设备租赁；化工产品批发兼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易制毒品）；燃料油、润滑油、稀释沥青的仓储和销售（闭杯闪点大于 60 度，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易制毒品）；食品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87,404.67 万元，净资产 78,037.80 万元，净利润 7,645.33 万元(经审计)。

2. 天津北方港航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天津北方港航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2007 年 8 月 23 日注册成立，是由天津北方石油有限公司和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注册资本：22,714.98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22,714.98 万元人民币，公司地址：天津开发区第三大街 51 号金融街西区 W2BC-3F303 室，法定代表人：蔡惠平。公司的经营范围：起重机械、装卸工具设计；港口业务咨询服务；输油管道维护、维修；润滑油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港口工程建筑；装卸搬倒；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服务（具体业务以（津）港经证（MZC-404-03）号港口经营许可证及港口危险化物作业 附证为准）；国内货运代理；船舶物料供应；供水服务；成品油批发经营（汽油、煤油、柴油）业务和租赁（自有生产设备、自有房屋、场地）业务；港品经营汽油、煤油；无储存经营柴油、石脑油、煤焦油、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 】原油、石油醚、甲基叔丁基醚、丙酮、苯、甲苯、二甲苯、甲醇、乙醇、正丁醇、乙酸乙酯、二氯乙烷、乙酸乙烯酯；燃料油经营（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易制毒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8,986.16 万元，净资产 25,475.55 万元，净利润 1,407.64 万元(经审计)。

3. 天津汇荣石油有限公司

天津汇荣石油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4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1.15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临港工业区渤海十五路 235 号；法定代表人：张志鸣；经营范围：润滑油销售；输油管道维护、修理；起重机械、装卸工具设计；港口业务咨询服务；原油、汽油、柴油、燃料油、煤油、润滑油基础油、甲基叔丁基醚、混合芳烃、石脑油、溶剂油（70、90、190、260 号）储存；汽油、柴油、煤油批发；自有房屋租赁；自有管廊租赁；装卸搬倒服务；输油管道运输；提供与港口业务相关的商务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7,340.86 万元，净资产 22,525.76 万元，净利润 4,144.10 万元(经审计)。

4. 杭州海越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海越置业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20 日登记设立。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

民币整；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丹枫路 788 号 25 层；法定代表人：覃震；经营范围：服务、物业管理、批发、零售、服装、针织品、纺织原料及面料、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等；其它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9,517.54 万元，净资产 254.80 万元，净利润 359.87 万元（经审计）。

三、担保余额情况

2019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互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方石油及其下属子公司北方港航、天津汇荣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宁波海越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宁波海越拟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为控股子公司海越置业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海越置业拟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

截止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5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87%。上述担保没有发生逾期。

上述互保事项，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互保额度内办理具体担保手续。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

九、关于授权管理层 2020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关于授权管理层 2020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 2020 年度根据需要分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含一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履约担保、预付款担保额度、进口押汇额度、信用证、抵押贷款等），额度总计不超过 20 亿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周转及主营业务相关或相近的投资活动等，以提高公司的盈利规模。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

十、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9 年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该所的审计工作都能够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所的审计工作和质量进行了审核，认为该所的执业水准、执业品质，能够胜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建议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成立日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2）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中审众环秉承“寰宇智慧，诚信知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中审众环建立有完善的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事务所最高权力机构为合伙人大会，决策机构为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并设有多个专业委员会，包括：战略发展及业务规划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质量控制委员会、人力资源及薪酬考核委员会、财务及预算管理委员会、国际事务协调委员会、专业技术及信息化委员会等。在北京设立了管理总部，在全国设立多个区域运营中心，建立起覆盖全国绝大部分地域的服务网络，在国内主要省份及大中型城市包括：武汉、北京、云南、湖南、广州、上海、天津、重庆、广西、四川、山西、江西、河北、河南、深圳、珠海、东莞、佛山、海南、福建、厦门、浙江、江苏、山东、潍坊、安徽、黑龙江、辽宁、吉林、大连、陕西、西安、贵州、新疆、内蒙古和香港等地设有 36 个分支机构，并在质量控制、人事管理、业务管理、技术标准、信息管理等方面实行总所的全方位统一管理。事务

所总部设有多个特殊及专项业务部门和技术支持部门，包括管理咨询业务部、IT 信息审计部、金融业务部、国际业务部和质量控制部、专业标准培训部、市场及项目管理部、信息部、人力资源部、职业道德监察部等部门。

（3）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4）执业资质：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5）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中审众环自 1993 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分支机构相关信息：公司审计业务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海南分所（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海南分所”）具体承办。中审众环海南分所系于 2015 年 8 月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海南分所以新设方式变更而来，前身系海口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雷小玲。中审众环海南分所已取得由海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420100054601），注册地为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和平大道 66 号宝安江南城营销中心，2019 年末拥有从业人员百余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30 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先后为十余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

2、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2019 年末合伙人数量：130 人。

（3）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及近一年的变动情况：1,350 人，2019 年较 2018 年新增 365 人，减少 188 人。

（4）是否有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及其 2019 年末人数：是，2019 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900 余人。

（5）2019 年末从业人员总数：3,695 人。

3、业务规模

（1）2018 年度业务收入：116,260.01 万元。

(2) 2018 年净资产金额：7,070.81 万元。

(3)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

2018 年上市公司家数 125 家；截止 2020 年 3 月 1 日，上市公司家数 159 家。

2018 年上市公司收费总额：17,157.48 万元。

2018 年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018 年上市公司资产均值：1,252,961.59 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 4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中审众环最近 3 年累计收(受)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为中国证监会各地证监局出具的 15 封警示函，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各地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 项目合伙人：卢剑，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改制审计及专项审计，现为中审众环合伙人，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

(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玲，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改制审计及专项审计及复核工作，从事证券工作 20 年，现为中审众环风险控制委员会副主任，云南质控中心负责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

(3) 拟签字会计师：时应生，注册会计师，2012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2019 年度中审众环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14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11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30 万元。

公司 2020 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实际审计费用尚需根据实际情况而确定，预计与 2019 年审计费用差异不大。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